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27樓

承辦人：莊智欽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4357

傳真：(02)29601986

電子信箱：AL7643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八里區大崁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人考字第11008832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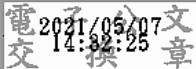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（11021095695_110D2196471-01.PDF、11021095695_110D2196472-01.PDF）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以，配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
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決議，自110年5月5日起實施不支薪疫
苗接種（含接種後發生不良反應）假一案，請查照轉知並
配合辦理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0年5月6日總處培字第
1103001488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其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及新北市烏來區公所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事處處長決行